

广东省人民法院案款收据

缴款人：
(或单位)

MA0000000999

日期

年

月

日

第 第 号

案(卷)号 () 法 字 第 号

案由

货币种类 收款方式 物品名称

人民币合计(大写) 亿 仟 佰 拾 万 仟 拾 元 角 分 厘

备注 本收据严格按照缴款人名称及案(卷)号填写
收款单位
财务专用章

案件承办人： 会计： 出纳： 广东省财政厅印制

第二联 存根联

第二联 记账联

第三联 收据联

第四联 附卷联

第五联 凭此联提款，零提在背面填写

